

主辦



Department of Justice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支持機構（按英文名稱排序）



HONG KONG BAR ASSOCIATION
香港大律師公會



媒體伙伴



願景

聚焦法治 國際論壇

2022年5月26日
09:00-18:20 (GMT+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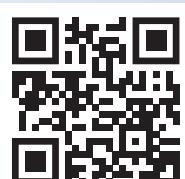
法治精神存於每一個法律體制；然而，對法治的實踐甚至理解，或因不同的司法管轄區而有差異。

為表支持聯合國《2030年可持續發展議程》，特別是目標16.3所倡導的「在國家和國際層面促進法治，確保所有人都有平等訴諸司法的機會」，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律政司、亞洲和平與和解委員會，以及亞洲國際法律研究院將攜手舉辦「願景2030聚焦法治國際論壇」。屆時將匯聚一眾傑出講員，探討不同的司法管轄區對法治的理解與實踐的相同和迥異之處。

除了政府要員和世界知名的法律專家發表主題演講，不同領域的講員將討論三個重要課題：（一）從國際法看法治、（二）法治的基本元素，以及（三）法治在不同的文化背景中的實踐。此外，自2020年啟動「願景2030—聚焦法治」以來，經過兩年的努力，《2030年願景工作組報告》將於本次論壇中發布。

論壇將提供粵語、普通話和英語同聲傳譯。

免費註冊: https://us06web.zoom.us/webinar/register/WN_37aoNgKeQfu-6INm05Mk0w
查詢: events@aaill.org



| | |
|-------------|--|
| 08:50–09:00 | 講員合照 |
| 09:00–09:05 | <p>歡迎辭</p> <p>林鄭月娥 GBM GBS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p> |
| 09:05–09:25 | <p>開幕辭</p> <p>劉光源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駐香港特別行政區特派員公署・特派員</p> |
| 09:25–10:10 | <p>主題演講</p> <p>薛捍勤 國際法院・法官 「願景 2030—聚焦法治」專責小組・委員</p> |
| 10:10–10:30 | 茶歇 |
| 10:30–12:00 | <p>專題研討（一）：從國際法看法治</p> <p>聯合國全體成員國為創造更美好和更可持續發展的未來通過《2030年可持續發展議程》。其目標16.3旨在於國家和國際層面推動法治，務求全民皆可尋求司法公正。</p> <p><u>主持人：</u> 梁定邦 QC SC JP 亞洲國際法律研究院・主席</p> <p><u>講員：</u> Jose Isidro (Lito) N. CAMACHO 亞洲和平和解理事會・理事會成員 瑞士信貸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務董事及副主席（亞太區） 菲律賓共和國・前任財政部部長和能源部部長</p> <p>黃進 中國國際法學會・會長 中國政法大學・法學教授</p> <p>漆彤 中國武漢大學・教授</p> <p>鄭楓 香港中文大學・法律學院院長及偉倫法學講座教授</p> <p>討論及問答環節</p> |
| 12:00–14:00 | 午膳（只限受邀嘉賓） |

| | |
|---------------------|---|
| | 主題演講 |
| 14:00-14:45 | <p>素拉杰·沙田泰 亞洲和平和解理事會·主席 泰王國·前任副總理 「願景 2030—聚焦法治」專責小組·委員</p> |
| | 專題研討（二）：法治的基本元素 |
| 14:45-16:15 | <p>對法治的解讀，眾說紛紜，莫衷一是。雖然各個社會的價值觀和政治制度或有不同；但是，對法治的某些認知仍然有相同之處。</p> <p>主持人： 蘇紹聰 JP 一邦國際網上仲調中心·主席 「願景 2030—聚焦法治」專責小組·委員</p> <p>講員： 早川吉尚 日本國際爭端解決中心·秘書長 日本立教大學·法學教授 「願景 2030—聚焦法治」專責小組·委員</p> <p>田禾 中國社會科學院國家法治指數中心·主任</p> <p>趙雲 海牙國際私法會議亞太區域辦事處·代表 香港大學·法律學系教授及系主任</p> <p>討論及問答環節</p> |
| 16:15--16:30 | 茶歇 |
| | 專題研討（三）：法治在不同的文化背景中的實踐 |
| 16:30-18:00 | <p>不同地區或司法管轄區的獨特文化、社會經濟特徵和法律傳統可能會影響法治的實踐。本環節將探討歷史發展、多元文化和政治思想如何影響不同司法管轄區的法治實踐，以及如何以公平客觀的方式衡量這些情況。</p> <p>主持人： 夏正民 GBS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終審法院前非常任法官 「願景 2030—聚焦法治」專責小組·委員</p> <p>講員： 張月姣 清華大學·法學院教授 世界貿易組織上訴機構·前任主席 「願景 2030—聚焦法治」專責小組·委員</p> |

| | |
|--------------------|---|
| | <p>Yemi CANDIDE-JOHNSON Strachan Partners律師事務所 · 高級合伙人 尼日利亞拉各斯仲裁庭 · 前任主席</p> <p>Alireza ESMAEIL ZADEH 伊朗伊斯蘭共和國駐香港及澳門總領事館 · 總領事</p> <p>討論及問答環節</p> |
| 18:00-18:20 | <p>閉幕辭 暨 願景2030專責小組報告發佈儀式</p> <p>鄭若驛 GBM GBS SC JP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 律政司司長 「願景 2030—聚焦法治」專責小組 · 主席</p> |

特邀講員 (按出場次序排序)



林鄭月娥 GBM GBS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行政長官

林鄭月娥女士於1980年8月加入香港政府政務職系，先後在二十個不同公務崗位服務市民超過三十六年，包括社會福利署署長、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香港駐倫敦經濟貿易辦事處處長、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發展局局長和政務司司長。2017年3月26日當選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第五任行政長官，並於2017年3月31日獲中央人民政府正式任命，於2017年7月1日就職。



劉光源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駐香港特別行政區特派員公署 · 特派員

劉光源先生現任外交部駐香港特別行政區特派員公署特派員。劉光源先生於1986年進入外交部工作，曾在外交部非洲司、幹部司、涉外安全事務司以及中國駐加納大使館、駐尼日利亞大使館工作，並曾任駐舊金山總領館副總領事、駐美國大使館公使、駐肯尼亞共和國特命全權大使和駐波蘭共和國特命全權大使。



薛捍勤
國際法院 · 法官
「願景2030—聚焦法治」專責小組 · 委員

薛捍勤法官，自2010年起擔任聯合國國際法院法官，2018年至2021年任國際法院副院長。薛法官於1997年至2013年，任中國國際法學會副會長及理事會成員；1997年至2000年，任中國法學會理事；2009年至2011年，任亞洲國際法學會會長。她於2001年至2010年任聯合國國際法委員會委員，2010年任國際法委員會主席。2005年當選為國際法研究院準院士，2011年轉為正式院士。2019年至2021年任研究院院長；2010至2016年，擔任海牙國際研究院董事會成員；2014年至今，任國際體育仲裁理事會成員；2017年至今，擔任國際奧委會道德委員會成員。在出任國際法院法官之前，她曾擔任中國外交部條約法律司司長，並出任中國駐外大使和國際組織的常駐代表。她用中文和英文發表過很多國際法的專著和文章。



素拉杰 · 沙田泰
亞洲和平與和解委員會 · 主席
泰王國 · 前任副總理
「願景2030—聚焦法治」專責小組 · 委員

素拉杰教授是亞洲和平與和解委員會主席、博鰲亞洲論壇理事會成員和法國前總理讓·皮埃爾拉法蘭主持的「和平領袖」理事會成員。他於朱拉隆功大學獲得榮譽法學學士學位，於塔夫茨大學弗萊徹法律與外交學院獲得法律和外交文學碩士學位，在哈佛法學院獲得法學博士學位和碩士學位。

在政治方面，他曾擔任副總理（2005年至2006年）、代理文化部部長（2006年）、外交部部長（2001年至2005年）、財政部部長（1995年至1996年），包括多位泰國總理顧問。

在國際事務方面，他曾與卡特中心代表團前總統吉米·卡特共同主持尼泊爾選舉觀察（2008年、2013年和2017年），並擔任緬甸若開邦建議執行諮詢委員會主席。

他是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律政司司長任命的「願景2030—聚焦法治」專責小組委員。

在學術方面，他曾任朱拉隆功大學法學院院長，美國布朗大學沃森國際問題研究所客座教授，哈佛大學肯尼迪政府學院高級研究員，哈佛法學院訪問學者，亞洲國際法學會會長（2013年至2015年），以及五屆朱拉隆功大學傑出學者。現任亞洲國際法學會顧問委員會成員，哈佛法學院全球法律與政策研究所名譽委員會成員，美國塔夫茨大學弗萊徹法律與外交學院亞洲顧問團成員，東北皇家理工大學名譽顧問主席和理事會主席及東北皇家理工大學九人校長及理事會主席聯席會議顧問，泰國CMKL大學（卡內基梅隆大學及泰國先皇理工大學）董事會主席，清邁大學理事會成員。

在私營領域，他曾擔任PTT勘探與生產公司的董事長，泰國石油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長，泰國證券交易委員會主席，以及商業銀行和其他公司的董事。他現任Siam Premier 國際律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顧問委員會主席，該公司在老撾設有辦事處，百事服務亞洲有限公司主席，瑞士SICPA股份公司亞洲區顧問主席和國際戰略顧問委員會成員，瑞士雀巢公司亞洲、大洋洲和撒哈拉以南非洲區首席執行官的東南亞諮詢委員會主席，Energy Absolute上市股份有限公司顧問，Advance Finance有限公司顧問。

在公共慈善事業方面，他是由帕差拉吉帝雅帕長公主殿下主持的泰國紅十字會的The Friends in Need (of 'Pa')志願者基金會的董事會顧問副主席和執行主席。在特別嘉獎方面，他獲授予朱拉隆功大學法學名譽學位、泰國先皇理工大學商業經濟與管理學名譽學位、蘭甘亨大學政治學哲學名譽學位、泰國清萊皇太后大學社會科學哲學名譽學位，泰國東亞大學公共管理名譽學位，1996年和2003年朱拉隆功大學法學院傑出校友獎。

他在泰國及國際論壇上發表的演講可應要求提供。



鄭若驛 GBM GBS SC JP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 律政司司長
「願景 2030—聚焦法治」專責小組 · 主席

鄭若驛資深大律師於2018年1月6日獲委任為律政司司長。加入政府前是私人執業資深大律師，具特許工程師及特許仲裁員資格，經常在複雜的國際商事及國際投資糾紛中獲委任為代理人或仲裁員。鄭女士是亞洲國際法律研究院創始成員及前任主席、國際商事仲裁會前任副主席、國際商會國際仲裁院前任副主席及香港國際仲裁中心前任主席。於2008年經全球選舉成為首位出任特許仲裁學會主席的亞洲女性，2011年至2017年間擔任香港高等法院原訟庭暫委／特委法官。現為世界銀行國際投資爭端解決中心仲裁員，並曾任世界銀行制裁委員會成員。鄭女士是倫敦大學英皇學院校士及清華大學法學院國際仲裁與爭端解決前任專案主任。

講員（按出場次序排序）



梁定邦 QC SC JP
亞洲國際法律研究院 · 主席

梁定邦博士為香港資深大律師，從事國際訴訟、仲裁和金融監管的法律事務。他在香港公務員行列服務了十三年後，於1979年開始在香港執業。1991年至1994年，梁博士曾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理事會及上市委員會委員，並身兼其紀律委員會及債務證券工作小組主席，以及擔任聯交所香港及中國上市小組法律委員會的聯席主席，負責制定中國企業於香港上市的法律框架。1995年至1998年，出任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主席。同時，是首位獲選為國際證監會組織技術委員會主席的亞裔人士。1999年至2004年，應中國國務院前總理朱鎔基的私人邀請，出任中國證監會首席顧問。2018年6月至2021年5月，獲委任為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主席。他曾任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金融學院專家小組召集人，現擔任金管局金融學院籌備委員會成員。2018年他獲委任為二十國集團工商峰會金融促增長及基礎設施專責小組聯席主席，另獲委任為中國證券化論壇的聯席主席。



Jose Isidro (Lito) N. CAMACHO

亞洲和平與和解委員會 · 理事會成員

瑞士信貸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常務董事及副主席 (亞太區)

菲律賓共和國 · 前任財政部部長及能源部部長

Camacho先生現任職於瑞士信貸銀行，此前在政界和國際銀行業表現突出。他出任過菲律賓財政部部長，負責領導經濟團隊並監督財政和金融部門；還出任過能源部部長，因促成電力部門改革立法的成功通過而獲讚譽。在此之前，他曾擔任德意志銀行駐馬尼拉的常務董事及首席執行長、美國信孚銀行的常務董事及合伙人。其他現任職務還包括加拿大永明人壽保險公司（菲律賓）非執行主席，永明人壽Gropa金融公司（菲律賓）、大馬永明保險（馬來西亞）董事會成員，以及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國際諮詢小組（中國）成員。



黃進

中國國際法學會 · 會長

中國政法大學 · 法學教授

黃進，武漢大學法學博士，加拿大蒙特利爾大學名譽博士。現任中國政法大學教授，兼任中國法學會副會長、中國國際法學會會長、中國國際私法研究會會長、中國人權發展基金會副理事長、最高人民法院國際商事專家委員會專家委員、常設仲裁法院仲裁員。曾任武漢大學副校長、中國政法大學校長。中國自己培養的第一位國際私法專業博士學位獲得者。1995年獲中國法學會首屆十大「傑出青年法學家」稱號。主要研究領域為國際法與國際私法。



漆彤

中國武漢大學 · 教授

漆博士是中國武漢大學法學院教授及武漢大學海外投資法律研究中心主任。他的研究領域是國際經濟法。他所發表的英文著作和論文包括《China, the EU an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aw: Reforming Investor-State Dispute Settlement》（主編）（ Routledge · 2020年）、〈Improving Global Investment Governance: China as a New Variable〉（《ICSID Review》，第35期 · 2020年）、〈Multilateral Investment Court: The Gap Between the EU and China〉（《The Chinese Journal of Global Governance》，第4期 · 2018年）、〈Is China Ready to Recognize and Enforc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Arbitral Awards?〉（《China and WTO Review》，第3期 · 2017年）等。



鄭楓

香港中文大學 · 法律學院院長及偉倫法律學講座教授

鄭楓教授於2019年1月獲委任為香港中文大學法學院院長。在此之前，他曾於2014年9月至2019年8月期間擔任研究院院長。他是法律學院的創始成員，並在大學擔任過各種職位。鄭楓教授專攻國際和中國商法、比較法和國際私法。他曾在包括中國大陸、台灣和美國在內的多個司法管轄區學習、工作和進行研究。他獲准在英格蘭和威爾士以及德國執業。他經常擔任跨國公司和律師事務所在大中華地區投資項目的顧問。



蘇紹聰 JP

一邦國際網上仲調中心 · 主席

「願景2030—聚焦法治」專責小組 · 委員

蘇紹聰博士是國浩律師（香港）事務所的合伙人。他就與股東和股票相關的爭議、地產相關的訴訟、誹謗訴訟、媒體相關的訴訟以及中國內地的訴訟和仲裁提供法律意見。蘇律師就證券及股票相關的爭議向金融機構、地產開發商、地產公司以及中國內地企業提供法律服務。蘇律師曾作為仲裁員和調解員處理股東爭議及其他爭議。他是亞洲多個仲裁員小組的成員。他曾擔任區域法院暫委法官和高等法院暫委聆案官。蘇律師是中國司法部委託公證人。蘇律師曾擔任香港律師會會長，他也是享有較高級法院出庭發言權的訴辯律師。



早川吉尚

日本國際爭端解決中心・秘書長

日本立教大學・法學教授

「願景2030—聚焦法治」專責小組・委員

早川教授是東京立教大學法學教授。他還在其他多所大學任教和進行研究，包括哥倫比亞大學、康奈爾大學、倫敦瑪麗女王大學和澳洲國立大學。此外，他是東京Uryu & Itoga律師事務所的合伙人，在眾多跨國訴訟案件和國際商事仲裁案件中擔任法律顧問或仲裁員。除此之外，早川教授也是多個政府間組織的日本代表，包括聯合國國際貿易法委員會、亞太經濟合作組織、國際標準化組織和海牙國際私法會議。他還擔任國際商會仲裁和替代性爭議解決委員會成員、新加坡國際仲裁中心用戶委員會成員、日本國際紛爭解決中心秘書長等。



田禾

中國社會科學院國家法治指數研究中心・主任

田禾教授曾任中國社會科學院（社科院）研究生院教授，現任社科院國家法治指數研究中心主任、法學研究所研究員、法治指數創新工程首席研究員和法治藍皮書主編。她的研究領域包括實證法學、刑事法治、司法制度和亞洲法，曾于英國、美國、日本和芬蘭等地的大學和科研機構參加國際會議、進修和訪問。她獲頒授過多項榮譽，包括全國先進工作者、中央國家機關五一勞動獎章、中央國家機關優秀共產黨員等。



趙雲

海牙國際私法會議亞太區域辦事處・代表

香港大學・法律學系教授及系主任

鄭家純基金國際法教授；現任香港大學法律學系系主任、博士生導師、中國國際法學會常務理事、中國法學會理事、中國空間法學會常務理事、珠海國際仲裁院理事會理事、香港仲裁師協會理事、廈門大學講座教授、西南政法大學博士後科研流動站業務導師，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橫琴新區片區專家委員會委員、廣州市南沙區人民法院專家諮詢委員、中國空間法學會專家組成員、印尼巴厘國際仲裁調解中心創辦人之一，香港國際仲裁中心、亞洲國際仲裁中心以及國內多家仲裁委員會的仲裁員、亞洲域名爭議解決中心專家、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網上爭議解決中心專家，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中國司法研究會會員，以及國際空間法學會會員。



夏正民 GBS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終審法院前非常任法官

「願景2030—聚焦法治」專責小組・委員

夏正民先生於1971年在津巴布韋獲認許為律師、公證人及財產轉讓經辦人。他於1983年加入香港律政署，出任檢察官。他分別於1984年及1989年獲委任為高級檢察官及副首席檢察官。他於1991年加入香港司法機構，出任區域法院法官，並於1998年獲委任為原訟法庭法官。於2008年至2012年期間，他出任上訴法庭法官。他於2010年獲委任為終審法院非常任法官。夏正民先生於2012年獲頒金紫荊星章。



張月姣

中國清華大學・法學院教授

世界貿易組織上訴機構・前任主席

「願景2030—聚焦法治」專責小組・委員

張月姣教授是首位世界銀行的中國籍法律顧問、首位亞洲開發銀行歐洲局的中國籍局長、首位西非開發銀行的中國籍董事以及首位世界貿易組織的中國籍大法官。曾於2007年至2016年間擔任世界貿易組織常設上訴機構「七人小組」成員和大法官。現為清華大學和汕頭大學的教授。自2017年9月16日起，張教授被世界銀行行長任命為國際投資爭端解決中心仲裁員小組成員，任期六年。



Yemi CANDIDE-JOHNSON
Strachan Partners 律師事務所 · 高級合伙人
拉各斯仲裁法院 · 前任院長

Candide-Johnson 先生是尼日利亞的高級律師和 Strachan Partners 的高級合伙人。他一直擔任首席律師，處理尼日利亞法院受理中的重要商事和公共政策糾紛，並在涉及海事、石油銀行和建築行業的多個國內及國際商事仲裁中擔任律師或仲裁員。Candide-Johnson先生在為複雜的商業交易以及為外國投資者在尼日利亞的潛在投資提供諮詢方面也擁有豐富的經驗。他是拉各斯仲裁法院的前任院長，該法院是非洲最重要的爭議解決機構，他也是尼日利亞抵押貸款再融資公司的董事會主席。



Alireza ESMAEIL ZADEH
伊朗伊斯蘭共和國駐香港及澳門總領事館 · 總領事

Alireza Esmaeil Zadeh 先生自2020年6月起擔任伊朗伊斯蘭共和國駐香港和澳門總領事。他於德黑蘭大學獲得國際關係碩士學位，並於隸屬於伊朗外交部的國際關係學院獲得國際關係學士學位。在加入總領事館之前，Esmaeil Zadeh先生是德黑蘭外交部審查和政治任命司司長。2009年至2014年，他擔任聯合國人類住區規劃署德黑蘭減輕災害辦公室主任。之前，他曾擔任外交部能源和國際貿易談判司司長數年，並在國外出差時擔任伊朗伊斯蘭共和國駐奈洛比辦事處、聯合國環境規劃署和聯合國人類住區規劃署的副大使和常駐副代表。在他的職業生涯中，他為國際社會服務，擔任過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秘書處研究員、聯合國人類住區規劃署執行主任顧問，以及聯合國大會第二十五屆特別會議關於城市和其他人類住區會議報告人等多邊會議上的職務。